

关于邓州市 2019 年财政决算（草案）和 2020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

——2020 年 8 月 27 日在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上

市委常委、市政府副市长 顾理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秘书长、各位委员：

我代表市人民政府，向市人大常委会作 2019 年财政决算（草案）和 2020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，请予审议。

一、2019 年财政决算情况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

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80158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.6%，增长 7.7%。其中：税收收入完成 119090 万元，为预算的 97.9%，增长 4.5%，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 66.1%；非税收入完成 61068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6.6%，增长 14.6%。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，市本级完成 130595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.6%，增长 6.6%。

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821970 万元，为调整预算的

100%，增长 9.6%。其中市本级完成 732625 万元，为调整预算的 100%，增长 11%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

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94288 万元，为调整预算的 100.5%，下降 60.6%。其中市本级完成 77533 万元，为调整预算的 100.6%，下降 55.3%。

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80798 万元，为调整预算的 99.9%，下降 30.6%。其中市本级支出 164043 万元，为调整预算的 99.8%，下降 18%。

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

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3000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增长 66.7%。

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2100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%，增长 66.7%。

（四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

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311964 万元，增长 10.7%。

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85853 万元，增长 6.6%。

（五）政府债务情况

河南省财政厅核定我市 2019 年政府债务限额为 424847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限额 137770 万元，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；专项债务限额 287077 万元，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。截至 2019 年底，我市政府债务规模为 404707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 126276 万元、专项债务 278431 万元。

二、2019 年预算执行效果及落实人大决议情况

2019 年，全市各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和全面做好“六稳”工作，促进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。财政部门克服政策性减收增支等诸多困难，突出“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基本民生”，支持打好“三大攻坚战”，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较好。

（一）依法组织财政收入。一是强化组织调度。针对全年减税降费的影响，加强市级征管单位和乡镇政府的联动，抓好组织收入分析与调度，深挖增收潜力。完善乡镇财政管理体制和产业集聚区、统筹城乡发展实验区财政管理体制，从制度上调动乡镇和“两区”组织收入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。二是强化税收征缴。强化对组织收入全过程的分析监控，及时发现征

管薄弱环节和税收流失风险，强化对重点行业 and 重点税源企业的监控管理，掌握重点税源变动信息，促进规模企业税收稳定增长。抓好建筑业、交通运输业等行业税源征收，做好环保税、契税、个人所得税等税种征管工作。**三是**建立增收节支机制。发挥综合治税的税收征收补充作用，及时准确查找税收征管漏洞，开展行业专项整治，全年实现增收税款 5068 万元。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全年盘活财政存量资金 2.55 亿元，集中用于城乡教育、乡村振兴、脱贫攻坚、生态环保等民生领域。继续牢固树立过“紧日子”思想，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，全年全市三公经费支出 6554 万元，下降 10.9%。

（二）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。**一是**落实减税降费政策。对小微企业实施普惠性税收减免，深化增值税改革，全面实施修订后的个人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；配合相关部门，积极研究制定降低社会保险费率综合方案，减轻企业社会保险缴费负担；公布清理后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，推进涉企收费目录清单常态化公示机制。2019 年，我市减税降费 14342.3 万元。**二是**促进小微企业发展。全年累计为 80 家小微企业提供担保贷款 2.8 亿元，为 19 家企业提供续贷过桥资金 1.1 亿元，缓解实体经济融资困难，改善市场主体融资环

境。投入资金 970 万元，用于加快制造业结构调整、支持企业科技创新。**三是规范 PPP 项目管理。**着力发挥 PPP 对扩投资、稳增长的独特作用，截至 2019 年底，10 个项目纳入财政部、财政厅项目管理库，总投资 67.7 亿元，在省直管县中的项目数量及投资额度均居前列；通过招标落地实施项目 8 个，投资 59.2 亿元，推动我市经济发展和公益事业建设。

（三）全力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。**一是支持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。**规范使用新增政府债券资金 10.61 亿元，支持社会事业发展。积极做好隐性债务清理化解工作，防范政府债务风险。**二是支持打好脱贫攻坚战。**积极统筹整合上级和本级财政涉农资金，全年投入扶贫资金 1.96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36.7%，其中专项扶贫资金 1.25 亿元，整合涉农资金 7095 万元，确保了资金围绕脱贫攻坚项目精准使用，提高使用效率和效益。**三是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。**全年投入资金 2.4 亿元，支持我市大气、水和土壤污染防治工作。其中投资 1.16 亿元，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，使全市 26 个乡镇农村生活垃圾实现了统一收集、统一清运、集中处理；投资 8612 万元，用于大气环境质量提升工程，有效改善了我市大气环境质量。

（四）倾力保障改善民生福祉。全市财政民生支出达到

68.5 亿元，增长 11.2%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为 83.3%，连续 8 年保持在八成以上。**一是**加快教育事业发展，全年教育支出 16.37 亿元，重点落实了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资助，提高乡村教师生活补助，实施班主任津贴和教龄津贴。**二是**完善就业和社会保障体系，全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.9 亿元，重点支持了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和促进高质量就业，优抚对象定期抚恤补助金标准同比平均提高 10%。**三是**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，全年卫生健康支出 12.78 亿元，重点增强了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保障能力，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人均补助标准，保障基层医疗资源优化升级。**四是**支持农业农村工作，全年农林水事务支出 12.7 亿元，重点加大了各项惠农补贴力度，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。**五是**支持平安邓州建设，全年公共安全支出 3.6 亿元，重点改善了公检法司机关执法办案条件，支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，服务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开展。

(五)多措并举推进财政管理和改革。**一是**推进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。完成财政与预算单位之间的城域网建设，支付系统上线运行，实现了预算单位全覆盖。并对 37 个项目、5.63 亿元的惠农补贴资金实行“一卡通”发放。**二是**启动预算

绩效管理。以扶贫资金绩效管理为突破口，开展部分重点民生项目绩效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。**三是完善**政府采购机制和政府投资预算评审管理。全年政府采购规模 19.51 亿元，节约资金 8382 万元；评审项目 210 个，评审金额 36 亿元，审减金额 3.25 亿元。**四是加强**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。完成 2018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专项报告编报工作，推进全市执法执勤车辆进入“全省一张网”。**五是加大**财政监督力度。开展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“一卡通”专项治理工作，做好 2019 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、减税降费政策措施实施效果监督调研、预决算公开情况专项审核等财政政策执行情况监督。

2019 年财政运行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。主要是：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和“三保”支出刚性增长，财政收支矛盾日益突出；政府债券还本付息规模逐年增大，债务化解任务较重，风险依然存在；部门绩效理念尚未牢固树立，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不高，财政改革还需深入推进。审计部门对市本级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，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，我们将按照审计发现的问题，采取有效措施，逐项对照，认真整改，努力提高财政预算管理水平和

三、2020 年上半年财政运行情况

今年以来，面对新冠肺炎疫情严重冲击，各部门认真贯彻市委十三届七次全会精神，落实市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对预算的决议，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，全市经济稳步恢复，复工复产逐月好转，上半年经济增长好于预期。在此基础上，预算执行情况较好。

（一）上半年财政收支运行情况

1. 一般公共预算。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93581 万元，为预算的 48.5%，增长 0.9%。其中：税收收入完成 57516 万元，为预算的 43.9%，增长 4.8%，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61.5%；非税收入完成 36065 万元，为预算的 58.5%，下降 4.7%，非税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38.5%。分级完成情况：市本级完成 74601 万元，为预算的 53.9%，增长 10.3%；乡镇完成 18980 万元，为预算的 34.9%，下降 24.3%。

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462827 万元，为调整预算的 63.8%，下降 7.9%。分级完成情况：市本级完成 446717 万元，下降 7%；乡镇完成 16110 万元，下降 15.7%。

2. 政府性基金预算。全市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37700

万元，为预算的 12.4%，增长 117%。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完成 36047 万元，为预算的 12.2%，增长 179%。

全市地方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43387 万元，为预算的 46.5%，增长 47.8%。重点支出项目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完成 118498 万元，为预算的 45.7%，增长 32.7%。

3.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。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62706 万元，增长 13%。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14275 万元，下降 19%。

（二）上半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的特点

1. 收入增速“由负转正”。上半年，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9.36 亿元，增长 0.9%，在连续 5 个月下降之后，财政收入增速实现“由负转正”。在全省 10 个直管县中，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排名第 6 位，增速排名第 8 位；在南阳市县市区中，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排名第 1 位，增速排名第 5 位。税收占一般公共收入比重为 61.5%，与年初目标 68% 相差 6.5 个百分点，与直管县平均比重 67.3% 相差 5.8 个百分点。来自工业企业的全口径税收完成 6072 万元，地方级仅为 4060 万元，较去年同期下降 47.9%，下拉财政收入增速 4 个百分点。

2. 支出降幅逐步收窄。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支出进度比

去年同期放缓，以及压减非急需、非刚性支出的需要，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上半年下降 7.9%，但是自 4 月份以来，降幅逐渐收窄。与此同时，基本民生、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等重点领域支出得到保障。上半年财政民生支出完成 41.1 亿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8.9%。筹措资金 1.3 亿元偿还到期债券本金，统筹整合资金 1.1 亿元支持脱贫攻坚，投入 5632 万元用于环境保护，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。与此同时，在收入下降、保障面广的情况下，统筹资金、通盘安排，采取争取专项债券、加大土地指标出让、支持招商引资等一系列措施，确保市委、市政府重点项目顺利推进，支持“三线三区”等项目建设。

3. 改革管理平稳推进。一是建立直达资金管理机制。上半年，围绕上级下达的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25913 万元、特殊转移支付资金 43647 万元，我市及时建立直达资金台账，实施单独调拨、定期对账工作机制，实现“及时、直达、精准、安全、绩效”目标要求，确保直达资金精准使用、安全规范。二是不断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。将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细化到项级科目，提高预算编制细化程度。及时批复下达预算，在人大批准 2020 年预算草案后迅速完成部门预算批复，为预算执行打下良好基础，尽早发挥财政资金效益。做好申报专项债券项目的“三评

一案”，加快项目入库进度，争取更多的专项债券，纾解地方资金压力。三是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。采取措施化解存量隐性债务，强化违规举债责任追究，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。完善常态化监控机制，推进地方债务数据与金融部门共享比对。

总的看，今年以来预算执行情况符合预期，保障了市委、市政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。同时，财政运行和预算执行中也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：一是政府性基金收入进度迟缓。上半年我市土地基金收入完成 3.6 亿元，仅为预算的 12.2%，对“以收定支”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来说，完成全年收支预算压力较大。二是政府债券还本付息任务较重。今年我市需要偿还政府债券本息 4.2 亿元，如果土地基金收入短收，偿还债券本息将对预算执行冲击较大。三是隐性债务化解任务较大。根据隐性债务化解方案，全年化解任务较大，需要密切关注化解进度。对此，我们将高度重视，积极采取措施加以解决。

四、2020 年下半年财政重点工作

下半年，我们将继续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决策部署，深入学习贯彻《预算法实施条例》，扎实做好“六稳”工作，全面落实“六保”任务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，维护社会稳定大局，努力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。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

（一）落实“六稳”“六保”任务。一是密切跟踪经济运行情况，加强减税降费信息共享，进一步完善相关政策，更好促进经济平稳运行。二是统筹使用正常转移支付、特殊转移支付、抗疫特别国债、地方政府专项债券，提高纾困政策落实的精准性、时效性，使财政资金“一竿子插到底”。三是合理安排调度资金，保持财政库款平稳运行，防范财政支付风险。按照直达资金的管理范围和有关要求，建立台账监控系统，确保资金迅速下达、快速拨付、精准使用。四是保障好重点项目资金需要，积极带动民间投资，支持补短板、促消费、扩内需。通过以上措施，增强政策合力，推动各项政策落地见效，发挥财政资金对“六保”“六稳”的支持作用。

（二）坚决压减一般性支出。一是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，节用裕民、俭以养德，把钱用在刀刃上，全力支持保就业、保民生、保市场主体。按照上级要求，在年度公用经费压减 10%的基础上，对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、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会议费、差旅费、培训费，分别按照年初预算数额压减 70%、50%、20%、15%、10%、10%，对当前尚未拨付的非重点、非刚性专项资金统一按 50%进行压减。二是完善公务支出管理制度，从严控制公务活动总量、开支范

围和标准，加强财务报销审核和日常管理监督，把节省下来的资金用于支持民生改善和重点建设。

（三）加大财政收入组织。一是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入，压实征管单位主体责任，确保减税降费政策落到实处，同时保证应征税收征管到位。把财源建设的精力放在平时，促进以工业为主体的实体经济不断发展，从根本上提升税收增长的可持续性。二是完善土地收储出让管理机制，掌控、运作、经营土地资源，加大土地出让力度，切实增加政府性基金收入，保障重点项目建设支出。三是推进综合治税，完善综合治税信息交换，最大限度地将税源潜力转化为税收增量，确保应收尽收，及时入库。四是以全省各类存量资金专项清理整治工作为契机，加大财政存量资金清理整治力度，严肃财经纪律，按照要求收回统筹用于“三保”等亟需资金支持的领域。

（四）兜牢民生保障底线。一是完善事前审核、事中监控、事后处置的“三保”预算管理工作机制，坚持按“三保”支出的优先顺序，做好预算安排和库款调度，切实兜牢“三保”支出底线。二是加大扶贫资金投入力度，优化资金用途，重点对受疫情影响较重的产业扶贫、贫困劳动力就业等予以支持，确保完成脱贫攻坚任务和巩固脱贫成果。进一步强化扶贫资金监

管，优化动态监控平台功能，研究巩固脱贫成果的财政支持政策，推动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。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秘书长、各位委员，今年的财政工作压力很大、不容乐观，我们要认真贯彻市委、市政府决策部署，按照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的有关决议要求和人大常委会的审议意见，努力工作、保障运行，确保顺利完成全年的工作任务，为我市在践行县域治理“三起来”示范市、建设新时代丹江口库区区域中心城市中提供有力的保障。